

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简报

2022年第3期 总第51期

昆山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编

2022年11月

目 录

政策文件

关于印发《苏州历史文化街区(历史地段)保护更新防火技术导则(试行)》的通知
市住建局关于印发《苏州市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消防设计技术指南(试行)》的通知

行业简讯

“多措并举，施工图审查效率再提高”被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简报报道

规范标准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一批国家标准

工作统计

第三季度全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量汇总
第三季度全市主要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强制性条文、标准情况汇总
第三季度全市勘察设计文件违反强制性条文、标准分布汇总
第三季度施工图设计文件主要质量问题

质量通报

2022年第三季度勘察设计文件质量较差项目通报

关于印发《苏州历史文化街区（历史地段） 保护更新防火技术导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苏住建消〔2022〕1号

各县级市（区）住建局（委）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分局）、消防救援大队，
苏州工业园区规建委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指导我市历史文化街区（历史地段）保护更新防火设计，进一步提升历史文化街区（历史地段）防火安全水平，推动建筑资源活化利用，助力苏州历史文化名城高质量发展，根据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范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组织编制了《苏州历史文化街区（历史地段）保护更新防火技术导则（试行）》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试行期间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反馈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附件：苏州历史文化街区（历史地段）保护更新防火技术导则（试行）（略）

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

2022年9月6日

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《苏州市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消防设计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苏住建消〔2022〕2号

各县级市（区）住建局（委），苏州工业园区规建委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解决城市更新过程中既有建筑改造工程中的消防设计难题，确保消防设计质量，助力改善营商环境，我局联合江苏省住建厅、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和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编制了《苏州市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消防设计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贯彻执行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指南》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试行期一年。

二、《指南》作为我市消防设计、施工、施工图审查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和消防验收备案的依据，各建设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施工图审查单位应严格执行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《指南》的具体解释工作由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。

附件：《苏州市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消防设计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略）

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9月8日

“多措并举，施工图审查效率再提高” 被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简报报道

2022年9月12日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简报第142期报道了“江苏昆山市纵深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”，该篇报道中，着重提到了“多措并举，施工图审查效率再提高”。该篇报道还被昆山市市长陈丽艳批示，希望其他部门学习借鉴。报道全文如下：

2022年以来，江苏昆山市紧盯全年目标，纵深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。一是多措并举，施工图审查效率再提高。全面推行施工图数字化、一体化审查，效率提高60%，为企业节约时间和费用。落实“自审承诺制”，符合自审条件的项目可直接办理施工许可手续，目前已有200多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实现快速开工。创新推出“桩基先审”服务，实现全套图纸设计、审查与桩基施工同步进行，将开工前图审时间缩短80%以上。为重大产业项目“拿地即发证、出证即开工”提供技术保障。二是跟踪服务，项目建设进度强保障。以“一网通办”平台为服务载体，将施工图审查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事项全部直接纳入平台办理，企业前期报建仅需登录一个平台，真正实现项目报建“一网通办”。为本市重大项目提供全方位要素保障，采取动态化跟踪服务方式，从项目立项开始，开展一对一、点对点服务，掌握项目建设计划第一手信息，面对进展难题实施“一项目一策”，逐步推动重大项目早开工、早达产。截至目前，先后为立臻、立讯等重点项目开展专题服务30余次。三是定制化验收，竣工投产节奏再加快。加大重大项目服务力度，2022年重点推出“局部消防验收”“分层竣工验收”等服务，

在符合验收条件的前提下，指导企业分栋、分层、分区进行消防验收、竣工验收，企业可以提前在已完成验收的范围内布置生产设备，有效缩短了竣工至投产的衔接时间。同时，为进入验收阶段的项目提供监督员驻场服务，第一时间进行项目现场辅导，提高正式验收的通过率。加快升级联合验收系统，全面实施“2+1+N”的验收模式，其中，“1”是指档案验收实行告知承诺，“2”是指规划核实、竣工备案为必选验收事项，“N”是指绿化、排水、消防、海绵等验收事项可由企业根据自身需要自主选择，便于企业统筹项目进度，打通竣工投产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规范标准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一批国家标准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：

现批准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为国家标准，编号为 GB 55031-2022，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。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，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。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，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。同时废止下列现行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：

- 一、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GB 50352-2019 第 4.3.1、6.7.4、6.8.6、6.8.9 条。
- 二、《车库建筑设计规范》JGJ 100-2015 第 3.1.7、4.2.8 条。
- 三、《饮食建筑设计标准》JGJ 64-2017 第 3.0.2、4.3.3 条。
- 四、《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》JGJ 113-2015 第 8.2.2、9.1.2 条。
- 五、《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》JGJ 102-2003 第 3.1.4、3.1.5、3.6.2、4.4.4、5.1.6、5.5.1、5.6.2、6.2.1、6.3.1、7.1.6、7.3.1、7.4.1、8.1.2、8.1.3、9.1.4、10.7.4 条。

六、《人造板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》JGJ 336-2016 第 5.5.1 条。

七、《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》JGJ 214-2010 第 3.1.2、4.12.1、4.12.2、4.12.4 条。

八、《塑料门窗工程技术规程》JGJ 103-2008 第 3.1.2、6.2.8、6.2.19、6.2.23、7.1.2 条。

九、《公共建筑吊顶工程技术规程》JGJ 345-2014 第 4.1.7、4.1.8 条。

现批准《消防设施通用规范》为国家标准，编号为 GB 55036-2022，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。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，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。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，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。国家标准《卤代烷 1211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J 110-1987、《卤代烷 1301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163-1992、《二氧化碳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193-1993 转为推荐性国家标准，编号分别为：GB/T 50110-1987、GB/T 50163-1992、GB/T 50193-1993。同时废止下列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：

一、《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084-2017 第 5.0.1、5.0.2、5.0.4、5.0.5、5.0.6、5.0.8、5.0.15（1、2、4）、6.5.1、10.3.3、12.0.1、12.0.2、12.0.3 条（款）。

二、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116-2013 第 3.1.6、3.1.7、3.4.1、3.4.4、3.4.6、4.1.1、4.1.3、4.1.4、4.1.6、4.8.1、4.8.4、4.8.5、4.8.7、4.8.12、6.5.2、6.7.1、6.7.5、6.8.2、6.8.3、10.1.1、11.2.2、11.2.5、12.1.11、12.2.3 条。

三、《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》GB 50140-2005 第 4.1.3、4.2.1、4.2.2、4.2.3、4.2.4、4.2.5、5.1.1、5.1.5、5.2.1、5.2.2、6.1.1、6.2.1、6.2.2、7.1.2、7.1.3 条。

四、《泡沫灭火系统技术标准》GB 50151-2021 第 3.2.2（2）、3.2.3、3.2.6、3.3.2（1、2、4、5）、3.7.6、4.1.2（2、3、4、5）、4.1.3、4.1.11、4.2.6（1、2）、5.1.2（1、2、3）、5.2.2（1、2、3）、7.1.3（1、2）、7.1.7、8.1.1、9.2.4、9.3.19（7）、11.0.4 条（款）。

五、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》GB 50166-2019 第 5.0.6 条。

六、《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》GB 50219-2014 第 3.1.2、3.1.3、3.2.3、4.0.2（1）、8.4.11、9.0.1 条（款）。

七、《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61-2017 第 3.2.7、5.2.1、5.2.2、5.2.3、6.1.1、8.0.1 条。

八、《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63-2007 第 3.0.8(3)、4.2.1、4.2.4、4.3.2、5.2.2、5.2.7、5.4.6、5.5.4、6.1.5、7.1.2、8.0.3 条(款)。

九、《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338-2003 第 3.0.1、4.1.6、4.2.1、4.2.2、4.2.4、4.2.5、4.3.1(1、2、4)、4.3.3、4.3.4、4.3.6、4.4.1(1、2、4)、4.4.3、4.4.4(1、2、3)、4.4.6、4.5.1、4.5.4、5.1.1、5.1.3、5.3.1、5.4.1、5.4.4、5.6.1、5.6.2、5.7.1、5.7.3、6.1.4、6.2.4 条(款)。

十、《干粉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347-2004 第 1.0.5、3.1.2(1)、3.1.3、3.1.4、3.2.3、3.3.2、3.4.3、5.1.1(1)、5.2.6、5.3.1(7)、7.0.2、7.0.3、7.0.7 条(款)。

十一、《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》GB 50370-2005 第 3.1.4、3.1.5、3.1.15、3.1.16、3.2.7、3.2.9、3.3.1、3.3.7、3.3.16、3.4.1、3.4.3、3.5.1、3.5.5、4.1.3、4.1.4、4.1.8、4.1.10、5.0.2、5.0.4、5.0.8、6.0.1、6.0.3、6.0.4、6.0.6、6.0.7、6.0.8、6.0.10 条。

十二、《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》GB 50440-2007 第 7.1.1 条。

十三、《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》GB 50444-2008 第 2.2.1、3.1.3、3.1.5、3.2.2、4.1.1、4.2.1、4.2.2、4.2.3、4.2.4、5.3.2、5.4.1、5.4.2、5.4.3、5.4.4 条。

十四、《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》GB 50498-2009 第 3.2.4、3.3.1、3.3.3、3.4.2、4.3.4、4.6.1(3)、4.6.2(2)、5.2.1、6.1.1、7.2.8、8.1.3、8.2.4 条(款)。

十五、《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》GB 50898-2013 第 3.3.10、3.3.13、3.4.9(1、2、3)、3.5.1、3.5.10 条(款)。

十六、《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》GB 50974-2014 第 4.1.5、4.1.6、4.3.4、4.3.8、4.3.9、4.3.11(1)、4.4.4、4.4.5、4.4.7、5.1.6(1、2、3)、5.1.8(1、2、3、4)、5.1.9(1、2、3)、5.1.12(1、2)、5.1.13(1、2、3、4)、5.2.4(1)、5.2.5、5.2.6(1、2)、5.3.2(1)、5.3.3(1)、5.4.1、5.4.2、5.5.9(1)、5.5.12、6.1.9(1)、6.2.5(1)、7.1.2、7.2.8、7.3.10、7.4.3、8.3.5、9.2.3、9.3.1、11.0.1(1)、11.0.2、11.0.5、11.0.7(1)、11.0.9、11.0.12、12.1.1、12.4.1(1)、13.2.1 条(款)。

十七、《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》GB 51251-2017 第 3.1.2、3.1.5(2、3)、3.2.1、3.2.2、3.2.3、3.3.1、3.3.7、3.3.11、3.4.1、4.4.1、4.4.2、4.4.7、4.4.10、4.5.1、4.5.2、4.6.1、5.1.2、5.1.3、5.2.2、8.1.1 条(款)。

十八、《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》GB 51309-2018 第 3.2.4、3.3.1、3.3.2、4.1.4、4.5.11（6）、6.0.1、6.0.5 条（款）。

十九、《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技术标准》GB 51427-2021 第 4.2.2、4.2.8、4.8.1、4.8.2、4.8.3、5.3.5、5.4.1 条。

现批准《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》为国家标准，编号为 GB 55032-2022，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。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，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。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，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。同时废止下列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：

一、《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》GB 50210-2018 第 3.1.4、6.1.11、6.1.12、7.1.12、11.1.12 条。

二、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》GB 50300-2013 第 5.0.8、6.0.6 条。

三、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》GB 50618-2011 第 3.0.3、3.0.4、3.0.10、3.0.13、4.1.1、4.2.1、4.4.10、5.4.1 条。

四、《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技术管理规范》JGJ 190-2010 第 3.0.4、3.0.6、3.0.8、5.4.1、5.4.2、5.7.4 条。

工作统计

表一：第三季度全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量汇总

月份	建筑工程		违反“强标”数	违反“强条”数
	项目数量(子项个数)	建筑面积(万平方米)		
七	31+1+20 (111+1+24)	81.00+0.11+16.60	439	39
八	18+2+14 (68+2+18)	52.23+2.19+14.65	232	18
九	27+1+16 (64+5+17)	56.75+0.77+14.72	342	27
合计	76+4+50 (243+8+59)	189.98+3.07+45.97	1013	84
综合	130 (310)	239.02	1013	84

注：“强条”为“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”，“强标”为规范中“必须、应”执行的条款。“+”后面为重审及改造项目

表二：第三季度全市主要勘察单位违反强制性条文、标准情况汇总

勘察单位名称	项目个数	违反强条	违反强标	违反强条数/每项	违反强标数/每项
上海光华岩土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1	0	0	0	0.00
江苏科信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1	0	0	0	0.00
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2	0	0	0	0.00
常州市名信中元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2	0	0	0	0.00
江苏科信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2	0	0	0	0.00
江苏苏州地质工程勘察院	3	0	0	0	0.00
苏州同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	3	0	0	0	0.00
苏州贝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3	0	0	0	0.00
昆山天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5	0	1	0	0.20
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	13	0	3	0	0.23
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	17	0	7	0	0.41
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4	0	2	0	0.50
昆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	4	0	2	0	0.50
苏州市建筑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	4	0	2	0	0.50
无锡水文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	3	0	2	0	0.67
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6	0	5	0	0.83
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	2	0	2	0	1.00
江苏鑫华兴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2	0	2	0	1.00
苏州常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1	0	2	0	2.00
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1	0	3	0	3.00

表三：第三季度全市主要设计单位违反强制性条文、标准情况汇总

设计单位名称	项目个数	违反强条数	违反强标数	违反强条数/万 m ²	违反强条数/项
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2	0	24	0.00	0.00
上海新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	0	0	0.00	0.00
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2	0	9	0.00	0.00
上海传承博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5	0	8	0.00	0.00
益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2	0	6	0.00	0.00
苏州中兴华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	0	7	0.00	0.00
昆山开发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3	0	7	0.00	0.00
苏州贝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3	0	6	0.00	0.00
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	1	0	2	0.00	0.00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	0	10	0.00	0.00
苏州中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	0	10	0.00	0.00
中京方正（北京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1	0	0	0.00	0.00
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1	0	7	0.00	0.00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	0	7	0.00	0.00
上海伊腾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	0	2	0.00	0.00
江苏合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2	0	20	0.00	0.00
上海东大建筑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1	0	6	0.00	0.00
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1	0	3	0.00	0.00
苏州嘉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1	0	3	0.00	0.00
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6	2	47	0.15	0.33
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15	7	96	0.20	0.47
江苏文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	1	6	0.20	1.00
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12	6	102	0.21	0.50
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3	3	42	0.24	1.00
沈阳石油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	1	1	14	0.24	1.00
上海海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2	3	43	0.28	1.50
上海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2	2	9	0.36	1.00

表四：第三季度全市勘察设计文件违反强制性条文分布汇总

专业	强制性条文	违反次数	专业	强制性条文	违反次数
建筑	GB50016-2014 第 6.2.7 条	4	建筑	GB55019-2021 第 3.2.4 条	2
	GB50016-2014 第 6.4.11 条	4		GB50222-2017 第 5.2.1 条	1
	GB50016-2014 第 6.1.1 条	2		GB50763-2012 第 8.8.2 条	1
	GB50016-2014 第 6.1.5 条	2		JGJ58-2008 第 6.1.2 条	1
	GB50016-2014 第 7.2.4 条	2			
结构	GB55001-2021 第 4.2.2 条	4	结构	GB55008-2021 第 4.4.8 条	6
	GB55001-2021 第 3.1.13 条	2		GB55008-2021 第 4.4.7 条	3
	GB55002-2021 第 4.1.2 条	6		GB55008-2021 第 4.4.9 条	2
	GB55002-2021 第 4.3.2 条	3			
给排水	GB55020-2021 第 3.2.3 条	4	给排水	GB50015-2019 第 3.3.6 条	2
	GB55020-2021 第 4.3.6 条	4		GB50140-2005 第 7.1.2 条	2
电气	GB50116-2013 第 3.4.6 条	2			
暖通	GB50736-2012 第 7.2.1 条	1	暖通	DB32/3962-2020 第 8.4.3 条	1

表五：第三季度施工图设计文件主要质量问题

主要技术问题	典型工程		
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设计单位
建筑专业			
1.采用自然通风的封闭楼梯间,未在最高部位设置不小于1.0 m ² 的可开启外窗,不符合强条 GB51251-2017 第 3.2.1 条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-2#厂房扩建	凯普电子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昆山市金美魅量贩式歌城装修改造工程	昆山市金美魅量贩式歌城有限公司	江苏合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2.未设消防救援窗,或消防救援窗的设置,不符合强条GB50016-2014第7.2.4条	3号房改造工程	昆山飞科精密轴承有限公司	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	仓库一、二	昆山铂金咖啡有限公司	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3.通向楼梯间的门当其完全开启时,减少了楼梯平台的有效宽度,不符合强条GB50016-2014第6.4.11.3条	办公楼	昆山正国新能源动力电池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南城河岸2号第四层、2号金山大厦裙房局部改造工程	宝银旺(昆山)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	苏州一科科建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	陆家镇丰夏路108号3号房改造	昆山凯达物流有限公司	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	白马泾路46号3室、4室装修改造工程	昆山市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江苏文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4.排烟机房、通风机房、变电室等开向建筑内的门窗,未采用甲级或乙级防火门窗,不符合强条GB50016-2014第6.2.7条	马鞍山西路1055号一层局部、二层局部、六至十四层改造装修工程	昆山美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祖冲之路西、新澄路北地块项目—8#楼	昆山市新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3#配套综合楼局部改造(含装修)	昆山莘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污水处理及垃圾房	昆山铂金咖啡有限公司	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5.建筑内部消火栓箱门不应被装饰物遮掩,或与周围墙面无明显区分,不符合强条GB50222-2017第4.0.2条	青阳院区(妇产儿医学中心)局部装修工程	昆山市妇幼保健院	苏州市唐人营造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	研祥淀山湖产业基地三期北区1#四星级酒店、2#五星级酒店	昆山研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6.消防水泵房或消防控制室未采取防水淹的技术措施,不符合(强条)GB50016-2014第8.1.8条	4号房改造	双鸿电子科技工业(昆山)有限公司	浙江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7.建筑内的疏散门未向疏散方向开启,或采用推拉门、卷帘门、吊门、转门和折叠门,不符合强条GB50016-2014第6.4.11.1条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-3#、4#厂房	凯普电子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研祥淀山湖产业基地三期北区2#五星级酒店	昆山研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8.室外疏散楼梯（门窗洞口、防火门级别、栏杆扶手高度等）的设置，不符合强条 GB50016-2014 第 6.4.5 条	清陶 10Gwh 固态锂电池项目—4~6#厂房	苏州清陶动力科技有限公司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—2#厂房扩建	凯普电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9.厂房内一个防火分区安全出口的数量，不符合强条 GB50016-2014 第 3.7.2 条	3 号房改造工程	昆山飞科精密轴承有限公司	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	新建 1#厂房	苏州鸿贤翔五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昆山开发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10.防火墙上开设门洞时，未设置为甲级防火门、窗，不符合 GB50016-2014 第 6.1.5 条	3 号房改造工程	昆山飞科精密轴承有限公司	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	模具生产项目—1#厂房、办公	昆山宝之特金属实业有限公司	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
11. 无窗房间内地面、墙面、吊顶等部位使用的装修材料，不符合 GB50222-2017 第 4.0.8 条	青阳院区（妇产儿医学中心）局部改造	昆山市妇幼保健院	中合一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	鹿萌儿童康复中心局部装修工程	昆山市康复医院	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	（柏庐南路 888 号 18 室局部）装修改造工程	昆山市鎏金娱乐中心	上海传承博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12. 总平面图上，面向消防救援场地的建筑外墙上，未设满足消防救援的外窗，不符合 DB32/3920-2020 第 8.6.3 条及苏建函消防（2021）171 号文第 1.2.5 条	千灯镇圣祥东路南、陆泥浦西住宅用房项目—5、6#楼	昆山联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高新区传是路北、顾家宅河西侧地块住宅项目 3~6、8#楼	昆山润玺房地产有限公司	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13. 歌舞娱乐场所厅、室之间及与建筑其他部位之间，未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 2.0h 的防火隔墙和 1.0h 的不燃烧体楼板分隔，设置在厅、室墙上的门未设置为乙级防火门，不符合 GB50016-2014 第 5.4.9 条	昆山开发区水沐汤泉酒店改造工程	昆山开发区水沐汤泉酒店	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	金美魅量贩式歌城装修改造工程	昆山市金美魅量贩式歌城有限公司	江苏合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14. 疏散通道在防火分区处未设置常开式甲级防火门，不符合 GB50016-2014 第 6.4.10 条	白马泾路 46 号 3 室、4 室装修改造工程	昆山市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江苏文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15. 总图中，建筑之间防火间距不符合强条 GB50016-2014 第 3.4.1 条	锂电池探针模组制造项目—1、2#厂房	康信达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	中外建华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

16. 建筑外墙上下层开口之间的实体墙高度,不符合强条 GB50016-2014 第 6.2.5 条。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-3#、4#厂房	凯普电子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17. 疏散楼梯间首层外门未向疏散方向开启,不符合 GB50016-2014 第 6.4.2 条	张浦俱巷路 19 号 4 号房(原 2#厂房)一层局部改造	昆山高绮电子工业有限公司	苏州恒盛建筑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结 构 专 业			
1.电梯机房、空调机房、阳台、消防疏散楼梯、走廊等活荷载的取值不符合强条 GB55001-2021 第 4.2.2 条	办公楼	昆山正国新能源动力电池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模具生产项目-1#厂房、办公	昆山宝之特金属实业有限公司	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
	机器人及智能工厂产业化生产项目-研发办公	博实(苏州)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张浦镇港浦路南、花苑路西地块住宅项目-9#住宅楼	昆山柏海置业有限公司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2.未计算斜交抗侧力构件方向的水平地震作用,或计算时附加地震数偏少,不符合强条 JGJ3-2010 第 4.3.2.1 条、GB55002-2021 第 4.1.2 条	祖冲之路西、新澄路北地块项目-地下室	昆山市新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村民服务中心	昆山市玉山镇姜巷村村民委员会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模具生产项目-1#厂房、办公	昆山宝之特金属实业有限公司	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
	赵厍小学原地新建工程 1#楼	昆山市玉山镇朝阳小学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3.有许多荷载遗漏、有大量的构件图中配筋小于计算、有的截面面积不足	正仪蟹船上岸一期启动区项目-1、10 号楼	昆山城投古镇保护发展有限公司	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	江南春堤牡丹苑 46#、47#、48#住宅	昆山市兴华房产有限公司	苏州泓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青阳北路东、金浦路北地块住宅项目 1~5#住宅楼	江苏喆源置业有限公司	上海海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检测仪器生产项目-1#厂房	昆山市创新科技检测仪器有限公司	上海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仓库一、二	昆山铂金咖啡有限公司	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	银桥创鑫智造产业园 1#综合楼	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置业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生物识别指纹模组生产项目(宿舍 A 栋、2#厂房)	昆山丘钛生物识别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

4.抗震验算时,重力荷载代表值组合值系数的取值,不符合强条 GB55002-2021 第 4.3.2 条	人防工程	昆山弗莱顿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	德邻联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-2#厂房扩建	凯普电子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5.抗震等级为一、二、三级的剪力墙,其分布钢筋配筋率 $< 0.25\%$,不符合强条 GB55008-2021 第 4.4.7 条	千灯镇圣祥东路南、陆泥浦西住宅用房项目-3~6#楼	昆山联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青阳北路东、金浦路北地块住宅项目 9、10#住宅楼	江苏喆源置业有限公司	上海海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张浦镇港浦路南、花苑路西地块住宅项目-5、10#住宅楼	昆山柏海置业有限公司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6.框架梁梁端截面下部钢筋面积与上部钢筋面积之比 < 0.3 (抗震等级二、三级),不符合强条 GB55008-2021 第 4.4.8.3 条	锂电池探针模组制造项目-2#厂房	康信达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	中外建华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
	2#教学综合楼	昆山弗莱顿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	德邻联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	青阳北路东、金浦路北地块住宅项目地下车库	江苏喆源置业有限公司	上海海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检测仪器生产项目-1#厂房	昆山市创新科技检测仪器有限公司	上海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办公楼	江苏振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7.框架梁梁端箍筋加密区的长度、间距、直径,不符合强条 GB55008-2021 第 4.4.8.4 条	江南春堤牡丹苑 46#、47#、48#住宅	昆山市兴华房产有限公司	苏州泓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张浦镇港浦路南、花苑路西地块住宅项目-6、12#住宅楼	昆山柏海置业有限公司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8.结构整体计算时,可变作用分项系数取值不符合强条 GB55001-2021 第 3.1.13 条	赵厍小学原地新建工程 2#楼	昆山市玉山镇朝阳小学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9.未对桩基工程施工验收提出检测要求,不符合强条 GB55003-2021 第 5.4.3 条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10.地震作用计算所用的特征周期取值,不符合强条 GB55002-2021 第 4.2.2.3 条	生物识别指纹模组生产项目(宿舍 A 栋、宿舍 B 栋)	昆山丘钛生物识别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徐汇规划建设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勘 察 专 业			
1.未分析预测基坑降水、排水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,不符合强标 GB50021-2001(2009版)第4.8.10条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
	办公楼	江苏振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苏州市建筑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
	新建1#厂房	昆山市利源五金制造有限公司	昆山天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2.基坑工程,勘探点未布设在基坑边线或转角,不符合GB50021-2001第4.1.16条第2款或第6.3.3条,DGJ32/TJ208-2016第10.1.6条或第10.5.4条	福园工业邻里中心(二期)	昆山鹿达畅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	正仪蟹船上岸一期启动区项目	昆山城投古镇保护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
	千灯镇圣祥东路南侧、陆泥浦西侧住宅用房项目	昆山联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	青阳北路东、金浦路北地块住宅项目	江苏喆源置业有限公司	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
3.液化判别计算,粉砂的黏粒含量取值不符合GB50011-2010第4.3.4条	福园工业邻里中心(二期)	昆山鹿达畅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	电梯、自动扶梯产品生产加工项目	通祐电梯有限公司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4.场地内硬壳层有缺失,未加密鉴别孔查明变化以及可能的暗浜、暗塘的分布,不符合DGJ32/TJ208-2016第10.1.8条、第5.2.4条	千灯镇圣祥东路南侧、陆泥浦西侧住宅用房项目	昆山联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	厂区扩建项目-工厂栋2,原动栋2	丰田工业电装空调压缩机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常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5.部分地段相邻勘探孔间软土厚度变化大,未加密勘探孔,不符合GB50021-2001第4.9.2条、JGJ/T72-2017第4.3.2条第1款、DGJ32/208-2016第10.5.4条	周市镇华杨路西幼儿园新建工程	昆山市周市镇人民政府	无锡水文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
	银桥创鑫智造产业园新建工程	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置业有限公司	昆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
	福园工业邻里中心(二期)	昆山鹿达畅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6.未分析评价拟建建筑物采用桩基的必要性与适宜性,未提出桩基方案建议,不符合DGJ32/TJ208-2016第18.2.4条	高端电子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德邦(昆山)材料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村民活动中心	昆山市玉山镇姜巷村村民委员会	昆山市城建发展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7.基坑开挖需降微承压含水层等土层中的微承压水,勘察报告未提供相应土层的渗透系数,不符合JGJ120-2012第3.2.1条第7款	检测仪器生产项目-1#厂房	昆山市创新科技检测仪器有限公司	江苏科信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
	新建1#厂房	苏州鸿贤翔五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江苏鑫华兴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
8.对厚度较大的填土,未分析评价负摩阻力,未提供负摩阻力系数及减少负摩阻力措施的建议等,不符合GB50021-2001第4.9.8.3条	28、29#厂房	光隆羽绒制品(苏州)有限公司	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
9.桩基工程,未提出桩径、桩长方案建议,不符合强标GB50021-2001(2009版)第4.9.8条1款	厂区搬迁项目	昆山六丰机械工业有限公司	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
10.未评价地基均匀性,不符合DGJ32/TJ208-2106第10.1.5条第2款	厂区扩建项目-工厂栋2,原动栋2	丰田工业电装空调压缩机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常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给 排 水 专 业			
1.室外生活给水干管未成环状布置,不符合强条GB55020-2021第3.2.3条	高端电子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德邦(昆山)材料有限公司	沈阳石油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
	青阳北路东、金浦路北地块住宅项目	江苏喆源置业有限公司	上海海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惠美须自行车厂区重建项目	惠美须自行车(昆山)有限公司	上海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高新区传是路北侧、顾家宅河西侧地块住宅项目	昆山润玺房地产有限公司	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2.排水横管穿越下层有环境要求的房间(或其上方有排水横管),不符合强条GB55020-2021第4.3.6条	青阳院区(妇产儿医学中心)局部装修工程	昆山市妇幼保健院	苏州市唐人营造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	生物识别指纹模组生产项目(宿舍A栋、宿舍B栋)	昆山丘钛生物识别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徐汇规划建设设计有限公司
	咖啡、茶制品、固体饮料生产项目-研发楼(含连廊)改造工程	昆山真金食品有限公司	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	机器人及智能工厂产业化生产项目-研发办公	博实(苏州)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苏州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娄江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	昆山市玉山镇人民政府	德邻联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
3. 无水封地漏的排水口与生活排水管道连接时,未在排水口以下设存水弯,不符合强条 GB 55020-2021 第 4.2.1 条	祖冲之路西、新澄路北地块项目	昆山市新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研样淀山湖产业基地三期北区 1#四星级酒店、2#五星级酒店局部精装修工程	昆山研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4. 灭火器配置级别或保护距离不够,不符合强条 GB50140-2005 第 7.1.2 条或第 7.1.3 条(或 5.2.1 条、5.2.2 条、6.2.1 条)	高新区传是路北侧、顾家宅河西侧地块住宅项目地下车库	昆山润玺房地产有限公司	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	娄江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	昆山市玉山镇人民政府	德邻联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5. 消防水箱进水管与溢流水位不足 150mm 空气间隔,不符合强条 GB50015-2019 第 3.3.6 条	高低压陶瓷电容器加工项目	凯普电子(昆山)有限公司	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4 号房改造	德思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苏州)有限公司	浙江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6. 建筑喷淋参数或高大净空场所喷头间距,不符合强条 GB50084-2017 第 5.0.2 条.	3、7 号房改造工程	昆山飞科精密轴承有限公司	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7 消防稳压泵直接设置在病房上方,不符合强条 GB50788-2012 第 3.6.6 条	青阳院区(妇产儿医学中心)局部改造	昆山市妇幼保健院	中合一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8. 生活饮用水水箱间、给水泵房未设置入侵报警系统等技防、物防安全防范和监控措施,不符合强条 GB55020-2021 第 3.3.5 条	祖冲之路西、新澄路北地块项目	昆山市新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9. 喷淋末端试水未设置在最不利点喷头处,不符合强条 GB50084-2017 第 6.5.1 条	淀山湖全民健身中心	昆山滨湖新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10. 卫生器具未采用非手动开关,不符合强条 GB51039-2014 第 6.2.5 条	青阳院区(妇产儿医学中心)局部装修工程	昆山市妇幼保健院	苏州市唐人营造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11. 燃气热水炉热效率不足,不符合强条 GB55015-2021 第 3.4.2 条	三一重机南区综合服务楼项目	三一重机有限公司	上海联创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12. 空调冷凝水管直接接至生活排水系统,不符合强条 GB55020-2021 第 4.3.2 条	研样淀山湖产业基地三期北区 2#五星级酒店	昆山研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电 气 专 业			
1.与消控室无关的电气线路及管路穿过消控室，不符合强条 GB50116-2013 第 3.4.6 条	祖冲之路西、新澄路北地块项目 8#楼	昆山市新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	银桥创鑫智造产业园 1#综合楼	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置业有限公司	中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2.安全出口外面及附近区域未设应急照明，不符合 GB51309-2018 表 3.2.5	高端电子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德邦（昆山）材料有限公司	沈阳石油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
	28、29#厂房	光隆羽绒制品（苏州）有限公司	益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	高端装备制造与研发中心项目—5#厂房改造工程	江苏集萃精凯高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	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3.疏散指示标志灯间距不符合 GB50016-2014 第 10.3.5.2 条	2 号房改造	昆山市天安沃利防火门业有限公司	浙江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暖 通 专 业			
1.未见空调冷热负荷计算书，不符合强条 GB50736-2012 第 7.2.1 条	娄江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	昆山市玉山镇人民政府	德邻联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
备注：本简报中引用规范均为现行版本

昆山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

昆图审〔2022〕3号

关于对 2022 年三季度 勘察设计文件质量较差项目的通报

各勘察设计及相关单位：

2022 年第三季度，图审中心共受理报审建筑项目 130 个(310 个子项)，建筑面积约 239 万平方米。在施工图审查过程中，发现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强制性条文共 84 条次，违反一般性条文 1013 条次，设计单位违反强制性条文 0.35 条 / 万 m²。与上季度相比，设计单位每万 m² 违反强条数有所升高，部分项目违反强条数次较多、修改回复次数多、设计质量差。究其原因：首先是部分勘察设计单位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差异大，加之内部质量管理缺失，三级校审流于形式，未能发现图纸中存在的明显错误，各专业之间协同不足，设计内容难以对应。其次是对于部分改建、扩建项目，设计单位为了尽量满足建设单位降低建造成本的要求，设计过程中高估原有结构承载力，不顾及消防系统完整性，导致存在较多的结构安全和消防问题。如某工程在未采取任何加固措施的情况下，在原有结构上增加楼梯、高度较大的加气砼墙，破坏原有结构。再次是建设单位为了赶进度，一再压缩勘察、设计企业的工作周期，导致技术人员匆忙赶工、应付了事，造成设计图纸在设计深度不足、内容表达不完整、计算书缺失的情况下就报送施工图审查，出现很多低级错误。现将三季度勘察设计质量较差的项目通报如下，望各有关单位及个人引以为戒，重视设计质量，加强质量控制，

履行岗位职责，把各级责任制落到实处，提高勘察设计质量，避免类似问题重复发生。

设计/勘察单位	项目负责人/专业负责人	项目名称	主要问题
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邱玮炜 建筑负责人： 邱玮炜 结构负责人： 臧沛英 给排水负责人： 徐金金	某厂房改造工程	<p>建筑专业：违反强制性条文 3 条，一般性条文 2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0 条。消防设计安全意识不强，消防设计问题较多，图纸质量较差。如：防火分区间未采用甲级防火门分隔；单层平面建筑面积大于 250m²，仅设置一个疏散楼梯；部分平面未设置消防救援窗。</p> <p>结构专业：设计质量差，结构安全考虑不足，新增楼梯、加气砼墙（高度约 8m），结构未采取改造加固措施；鉴定报告现场发现房屋有拆改，未采取措施消除结构安全隐患；且多次复审均未修改到位。</p> <p>给排水专业：违反强制性条文 1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6 条。项目规模不大，存在设计问题较多，如：高大空间场所湿式系统洒水喷头最大间距不满足规范要求；喷淋系统末端未设置末端试水装置等。</p>
苏州立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王正荣 建筑负责人： 刘志海 结构负责人： 王正荣	某电容器加工项目	<p>建筑专业：违反强制性条文 4 条，一般性条文 2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5 条。消防设计安全意识不强，扩建项目未考虑对相邻区域的影响，消防设计问题较多，图纸质量较差。如：新增室外楼梯 2m 内的墙面上设置门窗洞口。电梯厅采用卷帘门，未另设疏散门。</p> <p>结构专业：违反强制性条文 3 条，安全性问题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6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7 条。改扩建工程未提供安全性和抗震鉴定报告，扩建部分荷载分项系数及水平地震分项系数取值不符合规范要求，对原有基础的复核考虑其承载力提高，无依据。</p>

大洲设计 咨询集团 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张敏珏 建筑负责人： 田洪斌	某酒店 改造工程	建筑专业： 违反强制性条文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7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9 条。项目规模小，存在无障碍设计问题较多，图纸质量较差。如：首层未设置无障碍卫生间；未设无障碍电梯。
华仁建 设集团 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石 瑛 建筑负责人： 朱少江	某新建 厂区项目	建筑专业： 违反强制性条文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7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31 条。消防设计安全意识不强，消防设计问题较多，图纸质量较差。如：夹层未设置消防救援窗；风机房开向污泥仓库的门未采用甲级防火门。
德邻联合 工程设计 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严明成 结构负责人： 肖世强	某科教 用地人 防工程	结构专业： 违反强制性条文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3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5 条。部分框架梁配筋偏小、模型计算时水平地震作用分项系数取值不正确、人防临空墙、人防隔墙竖筋布置有误。总体设计质量不高。
中诚建筑设 计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乔 峰 给排水负责 人：韦夏炜	某住宅项目	给排水专业： 违反强制性条文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5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35 条。简单的住宅项目存在较多设计问题，如：无水封的地漏与生活污水管道连接未设置水封；非机动车库未采用快速响应喷头等。
苏州市 唐人营造 建筑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徐益飞 给排水负责 人：钟 珉	某妇幼保健 院装修工程	给排水专业： 违反强制性条文 2 条，一般性条文 3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1 条。装修项目违反强条较多。如：排水管道穿越卧室；大量卫生器具未采用非手动开关。
浙江新苑 建筑设计 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： 艾冬梅 电气负责人： 张 磐 暖通负责人： 赵 茵	某厂房改造	电气专业： 违反一般性条文 6 条，设计深度及其他 6 条。主要问题：消控室接地不满足要求；湿阀组压力开关未直接控制启动喷淋泵，项目小问题却较多，多次回复仍修改不到位。 暖通专业： 设计质量差，无法正常审查，图中各防烟分区面积完全不对，大于 50 m ² 的暗房间排烟口也未进房间，设计质量过差。复审后多处防烟分区面积仍不对。

昆山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

2022 年 11 月 1 日